台灣護理學會

個案報告審查評分表

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修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稿件編號 |  |
| 題目名稱 |  |
| 項　　　　目 | 評　　　　語 | 得分 |
| 1. 文字敘述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5分
2. 文章結構清晰、文辭通順正確(2)
3. 整體架構表現出護理過程之思考過程(3)
 |  |  |
| 1. 報告內容（總計95分）
	1. 摘要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5分能涵蓋全文─包含選案理由、照顧期間、評估方法、健康問題、照護措施與建議(5)（書寫簡要流暢500字內）
 |  |  |
| * 1. 前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5分
1. 明確說明個案選擇之動機(2)
2. 明確說明此個案照護之重要性(3)
 |  |  |
| * 1. 文獻查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15分
		1. 文獻查證之系統、組織與條理(3)
		2. 文獻查證內容中含近期之中、英文獻(4)
		3. 能呈現與個案護理過程（含評估、問題確立、措施與評值）相關之文獻，如有高證據等級實證文獻或照護指引尤佳(8)
 |  |  |
| * 1. 護理評估（含個案簡介）　　　　　 15分
1. 相關資料具主客觀性及時效性(5)
2. 能提供患者整體性及持續性的評估(10)
 |  |  |
| * 1. 問題確立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10分
1. 問題剖析之客觀、具時效性與正確性(5)
2. 具主、客觀資料及相關因素(5)
 |  |  |
| * 1. 護理措施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分
1. 確立護理目標，具獨特性(5)
2. 根據問題提供連貫、一致與適當措施(5)
3. 護理措施具體、周詳，具個別性與可行性(7)
4. 護理措施能參考文獻查證內容，應用於個案照護(3)
 |  |  |
| * 1. 結果評值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10分
1. 針對護理目標與措施之有效性評值(4)
2. 對個案整體護理之具體成效作評值(4)
3. 有具體的後續照顧計畫(2)
 |  |  |
| * 1. 討論與結論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10分
1. 能討論影響個案照護成效之因素(4)
2. 提出具體限制與困難(3)
3. 對日後護理實務工作有具體建議(3)
 |  |  |
| * 1. 參考資料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5分
1. 參考資料與內文引用均依台灣護理學會護理雜誌最近期的方式書寫，但中文文獻不需加英譯(2)
2. 參考資料與全文一致與適切(3)
 |  |  |
| 總評：（結果通過與否，應以整篇文章的內容是否能凸顯護理過程來決定。） | **總分：****審查人****簽章：** |
| 審查決議：□通過（60分含以上）　　　　　□不通過（59分含以下） | 審查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